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 108 學年度選務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108 年 9 月 25 日(三) 下午一時五十分

二、 地點：本校家長會辦公室

三、 主席：陳世全會長

四、 出席人員：黃淑貞.沈威男.莫東霖.陳宏昇.李翊如.陳文惠.藍幼津

五、 紀 錄：張玉玲

六、 討 論：

1. 主席致詞 :感謝大家蒞臨，選務公平公正公開，請大家放心委員名單問題，歡迎有熱心家長參選，若有意願可事先宣佈參選。

2.說明 有關代表大會選務籌設規範說明:常委會決議事項。

(1) 選務小組會長成立。

(2) 常委為選務小組基本成員。

(3) 選務人員應以(108)三年級畢業委員、家代為主要成員。如人員不足委員及家代加入。

(4) 若現任委員、家代經徵詢，選務人員仍不足，再由會長邀請其他成員加入較宜。

(5) 選務相關事宜應在選務小組討論。

(6) 選監人員需報局，非選務人員於選舉時不可出現於會場。

選監人員當日產生 5~9 位(需有校方人員,有意參選會長.副會長當日不得為選監人員。)

(7) 開放於會場外樓梯間公開競選，會場內禁止競選。

(8) 書面委託書出席每一人以接受一人委託為限，並以同年級委託為限。

(9) 108 年 10 月 4 日代表大會當日選務人員 15:30 報到 16:00 時到會場召開選務小組會前會議，提供中式便當，當日家長代表提供西式餐盒。

2. 討論:

(1) 選務人員規劃 20 人，選務秘書當事人(高三畢吳秀珠)同意之後再邀入。

決議:全數無異議通過

(2) 委員選舉時需有介紹時間讓家代有時間可以認識參選人員，於 108 松山工農家長代表(公告區)事先告知選舉流程。

決議:全數無異議通過

(3) 108 年 9 月 30 日印製手冊，選票.名牌吊繩各年級區分不同顏色，未盡事宜選務群組討論。

(4) 108 學年度參加學校各校會議代表已部份修正

說明:部份重要會議需由幹部級委員出席，代表大會 p14.15 由新任團隊決定之。

七. 散會